

民事答辩状

（民间借贷纠纷）

说明：

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。

案号		案由	
当事人信息			
答辩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 ☐ 女 ☐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（户籍所在地）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		
答辩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（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）：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☐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 ☐ （控股 ☐ 参股 ☐ ） 民营 ☐ 其他_____		
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☐ 姓名： 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☐ 特别授权 ☐ _____ 无 ☐
答辩事项 (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)	
(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对本金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2. 对利息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3. 对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4. 对担保权利诉请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5.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6. 对诉讼费负担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7.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8.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事实与理由 (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)	
(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对合同签订情况(名称、编号、签订时间、地点等)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:

2.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3. 对借款金额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4. 对借款期限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5. 对借款利率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6. 对借款提供时间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7. 对还款方式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8. 对还款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9. 对是否逾期还款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0.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1. 对担保人、担保物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2. 对最高额担保（抵押、质押）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3. 对是否办理抵押 / 质押登记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4.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5.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6.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7. 有无其他免责 / 减责事由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18.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（可另附页）	无 ☐ 有 ☐ 内容：
19. 答辩依据	合同约定： 法律规定：
20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☐ 否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☐

答辩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日期：